

安宁中学食堂食材供应商招标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安宁中学 2019-2021 年食堂食材供应商入围招标已获批准。云南众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安宁中学的委托,对安宁中学食堂食材供应商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定合格供应商。欢迎具有相应资格和实力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内容:

(1) 为了规范学校食堂的食品原材料采购管理、降低成本、提高原材料品质,本校对 2019-2021 年三年食堂所需食品原材料(肉、蛋、禽、面粉、大米、油、各类蔬菜及调味品等)面向社会公开招标,选定合格供应商,欢迎符合资质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2) 每包入围中标人数量: 2 个

(3) 配送范围: 安宁中学一食堂、二食堂、清真食堂、安宁中学嵩华校区食堂和安宁中学太平学校食堂。

(4) 参考采购数量及金额: 一年总采购金额约 800 万元。

(5) 本项目共分四包:

一包: 米、面、油、调味品;

二包: 猪肉;

三包: 蔬菜;

四包: 清真食品(含肉、禽类、蛋);

每包各选定两家供应商。投标人可就上述四个包分别报名并就各包单独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但一家供应商只能中标一个包。

2.2 招标范围: 安宁中学食堂食材供应商入围招标

2.3 总投资: 800 万元

招标规模: 800 万元

2.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2.5 项目实施地点: 安宁中学

2.6 项目实施时间：2019年5月

2.7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8 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行贿犯罪档案信息查询，招标人等可以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相关信息。

3.2 本项目对失信被执行人，按照《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执行。由招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给评标委员会。

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处理方法和评标标准：若投标人是失信被执行人，则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3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16】68号）的规定，在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若中标人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应当以查询函的方式统一向当地人社部门函请出具中标人“工资支付信用记录”等相关记录信息。

3.4 其他：

（1）一包（米面油）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持有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
- 2) 仓库使用面积原则上不低于 50 平方米或能满足各类商品 10 天左右配送周转量使用的相应面积。
- 3) 展销营业厅面积不低于 20 平方米且进行简洁装修。厅内通风、明亮、达到洁净美观，厅内应配有宣传设施，向消费者宣传粮油食品有关知识。

- 4) 有满足配送业务需要的厢式密闭货运车辆，并根据**要求**统一标识。
- 5) 有自己生产或代理的粮油产品，并已经对所在县级区域内放心粮油店开展配送业务，月配送额不低于 10 万元。
- 6) 必须提交的检疫检验证明、检验合格证等。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 本项目不允许有任何形式的转包或分包。

(2) 二包（猪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持有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
- 2) 仓库使用面积原则上不低于 50 平方米或能满足各类商品 10 天左右配送周转量使用的相应面积。
- 3) 展销营业厅面积不低于 20 平方米且进行简洁装修。厅内通风、明亮、达到洁净美观，厅内应配有宣传设施，向消费者宣传粮油食品有关知识。
- 4) 有满足配送业务需要的厢式密闭货运车辆，并根据**要求**统一标识。
- 5) 有自己生产或代理的肉类产品，并已经对所在县级区域内肉类经营店开展配送业务，月配送额不低于 10 万元。
- 6) 必须提交的检疫检验证明、检验合格证等。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 本项目不允许有任何形式的转包或分包。

(3) 三包（蔬菜）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具备合法的经营资质，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蔬菜生产商或批发销售或配送企业（以营业执照相关经营范围为准）且注册资本金要求在 50 万元及以上；
- 2) 投标人须具备本项目蔬菜配送能力；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4) 具有履行本项目物资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和经济实力；
- 5)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 本项目不允许有任何形式的转包或分包。

(4) 四包（清真食品，含肉、禽类、蛋）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持有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和《税

务登记证》。

- 2) 仓库使用面积原则上不低于 50 平方米或能满足各类商品 10 天左右配送周转量使用的相应面积。
- 3) 展销营业厅面积不低于 20 平方米且进行简洁装修。厅内通风、明亮、达到洁净美观，厅内应配有宣传设施，向消费者宣传粮油食品有关知识。
- 4) 有满足配送业务需要的厢式密闭货运车辆，并根据**要求**统一标识。
- 5) 有自己生产或代理的肉类产品，并已经对所在县级区域内肉类经营店开展配送业务，月配送额不低于 10 万元。
- 6) 清真食堂供应商必须具有清真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备案证明；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 本项目不允许有任何形式的转包或分包。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9-04-04 15:38 至 2019-04-11 23:59 (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kmggzy.com>)，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如有)；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注册通过后，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9-04-26 09:30。

5.2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www.kmggzy.com>，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后，还须到开标现场递交刻录投标文件的光盘，地点：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安宁市大屯新区金晖路1号宁湖大厦3楼)，逾期

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光盘），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www.ynggzyxx.gov.cn/>）、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http://www.kmggzy.com>）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安宁中学

地址：安宁市大屯新区金晖路1号

联系人：

电话：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众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宁市百花东路东湖财富中心19楼（水利大酒店对面）

联系人：杨女士

电话：0871-68690555

监督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安宁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管理局：0871-68727718